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和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的核查意见**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作为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维时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2025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赛维时代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和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情况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98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4,01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20.4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20,045,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96,947,169.66 元（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723,097,830.34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全部到账并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I10566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专户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

明书》，公司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使用进度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已投入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项目				
1	时尚产业供应链及运营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16,459.29	16,459.29	4,896.03
2	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	9,015.69	9,015.69	3,764.94
3	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	8,770.67	8,770.67	8,316.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8,000.00	28,000.00	28,681.83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62,245.65	62,245.65	45,658.80
超募资金投向				
1	暂未确定投向	10,064.13	10,064.13	-
超募资金投向合计		10,064.13	10,064.13	-
合计		72,309.78	72,309.78	45,658.80

注：1、本表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2、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大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部分为募投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3、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包括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但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中置换转出的金额 4,224.99 万元。

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28,981.18 万元（含超募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减银行手续费后净额），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为 5,000.00 万元，以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8,995.00 万元，剩余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此外，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但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中置换转出的金额为 4,224.99 万元。

二、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事项

（一）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情况概述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2,309.78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0,064.13 万元。根据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及资金需求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超募资金的情况，本次拟对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1、“时尚产业供应链及运营中心系统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金额为

16,459.29 万元，本次拟减少“软硬件投入”、“系统开发费”及“系统实施费”投资合计 7,000.00 万元，转投至“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4,000.00 万元及“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 3,000.00 万元，调整后本项目的总投资金额为 9,459.29 万元。

2、“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金额为 9,015.69 万元，本次拟追加资金投入 3,000.00 万元，均来源于“时尚产业供应链及运营中心系统建设项目”减少的部分，调整后本项目的总投资金额为 12,015.69 万元。

3、“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原计划投资金额为 8,770.67 万元，本次拟追加投资 14,064.13 万元，追加投资来源于“时尚产业供应链及运营中心系统建设项目”减少 4,000.00 万元及超募资金 10,064.13 万元。调整后本项目的总投资金额为 22,834.80 万元。

调整前后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含超募资金）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拟使用募集资金变动金额	超募募集资金变动金额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承诺投资项目							
1	时尚产业供应链及运营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16,459.29	16,459.29	9,459.29	9,459.29	-7,000.00	-
2	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	9,015.69	9,015.69	12,015.69	12,015.69	3,000.00	-
3	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	8,770.67	8,770.67	22,834.80	22,834.80	4,000.00	10,064.13
4	补充流动资金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1	暂未确定投向	10,064.13	10,064.13	-	-	-	-10,064.13
合计		72,309.78	72,309.78	72,309.78	72,309.78	-	-

（二）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的原因

1、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

（1）调整前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规划

为进一步贯彻公司“品牌化”战略，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产品美誉度和消费者忠诚度，公司计划对线上、线下多个营销渠道进行投资。

本项目建设期 36 个月，预计总投资为 8,770.67 万元，其中，线上广告渠道费用投入 7,393.82 万元，占比为 84.30%；线下体验店渠道费用投入为 492.92 万元，占比为 5.62%；社交媒体 KOL（网络红人）合作费用投入为 462.11 万元，占比为 5.27%；线下活动赞助费用投入为 221.81 万元，占比 2.53%；售后服务网点建设费用投入为 200.00 万元，占比为 2.28%。

作为主打时尚品类的跨境电商，公司计划从线上、线下两方面来巩固和完善品牌建设、拓宽营销渠道、提高客户购物体验，以提高品牌知名度、增加客户粘性。线上广告投放主要通过自媒体、知名广告平台投放品牌宣传广告，以增强品牌影响力；社交媒体 KOL 合作主要为通过网红在社交平台线上直播、拍摄视频等方式，扩大自有品牌、产品和自营网站的曝光率。除线上投入外，公司还通过与线下店铺合作、赞助线下公益活动和体育赛事的方式提升品牌形象和知名度。

为改善顾客的购物体验，提升品牌口碑，本项目还计划在美国、捷克等海外仓储点设立维修服务中心，并增加客服人员，为海外客户关于产品问题的沟通以及退换货等售后事宜提供便利。

（2）调整后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规划

为了在竞争日益激烈的时尚产业中保持优势，持续扩大海外市场，公司坚持实施品牌化战略，并通过拓展多元化营销渠道，增加流量入口，促进公司业务长期稳定的增长。例如，公司通过在线上媒体、全球性广告平台等投放广告以增加公司品牌的曝光率，提升品牌形象，扩大品牌知名度；通过在主流社交平台、促销网站及其他自媒体平台根据客户喜好精准投放产品广告，为公司线上销售平台导入流量，促使客户进行消费行为；加强和社交达人合作，利用其社交影响力，

带动其粉丝的购买欲。结合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未来规划，原计划用于“品牌建设及渠道推广项目”的募集资金尚不足以满足后续项目投入，为更高效地满足公司“品牌建设及渠道推广项目”的建设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经过审慎决策，决定对募投项目“品牌建设及渠道推广项目”增加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4,064.13 万元，并科学合理地安排和调整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

(3) 调整前后的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类别	调整前投资估算	调整后投资估算
1	线上广告渠道	7,393.82	19,457.96
2	社交媒体 KOL 合作	462.11	1,962.11
3	线下体验店渠道	492.92	492.92
4	线下活动赞助	221.81	721.81
5	售后服务中心建设	200.00	200.00
合计		8,770.67	22,834.80

2、时尚产业供应链及运营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1) 调整前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规划

基于公司业务运营管理、数据整合和数据分析对信息化支撑的迫切需要，本项目将对公司产品研发、生产及采购、仓储物流、市场营销与推广等各业务环节信息系统进行改造升级，并通过引入软硬件设备提升公司数据存储和安全防护能力。

本项目建设期为 36 个月，预计总投资 16,459.29 万元。其中软硬件投入 2,381.22 万元，占比 14.47%；系统开发费投入 12,055.20 万元，占比 73.24%；系统实施费投入 1,880.00 万元，占比 11.42%；预备费投入 142.87 万元，占比 0.87%。

(2) 调整后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规划

该项目启动后，公司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各项工作，并根据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积极主动把握投资节奏，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鉴于整体投资重心及业

务结构调整，公司综合考虑市场需求、战略规划等因素，决定减少本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7,000.00 万元，并科学合理地安排和调整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

(3) 调整前后的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类别	调整前投资估算	调整后投资估算
1	软硬件投入	2,381.22	761.22
2	系统开发费	12,055.20	8,555.20
3	系统实施费	1,880.00	-
4	预备费	142.87	142.87
合计		16,459.29	9,459.29

3、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

(1) 调整前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规划

根据公司现有市场布局，并结合海外市场的拓展潜力、区域辐射影响力及市场容量等因素，公司计划以租赁方式在海内外铺设八个物流仓储基地，并对国内东莞仓进行自动化改造。同时，本项目还将建设先进的智能仓储管理系统，以提升公司物流仓储能力和仓储管理的智能化程度，为主营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基础。本项目建设期为 36 个月，预计总投资为 9,015.69 万元。

(2) 调整后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规划

为进一步完善物流仓储体系，公司近年持续在境内外新建物流仓储基地。境外物流仓储基地的建立能进一步缩短物流时间、提高消费者购物体验；境内物流仓储基地的建立有利于增强公司与快速增长的海外业务的对接能力，从而满足公司海外业务的仓储需求，巩固公司在海外当地市场的地位，同时有利于公司开拓周边区域有潜力的新市场。此外，还能增强公司对 FBA 仓库的补给能力，推动业务发展。结合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未来规划，原计划用于“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尚不足以满足后续项目投入，为更高效地满足公司“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的建设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经过审慎决策，决定对募投项目“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增加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3,000.00 万元，并科学合理地安排和调整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

(3) 调整前后的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类别	调整前投资估算	调整后投资估算
一	建设投资	8,588.19	11,588.19
1	工程费用	8,289.75	11,289.75
1.1	仓储租赁装修费及其他	4,335.85	4,335.85
1.2	设备购置费	3,953.90	6,953.90
2	预备费	298.44	298.44
二	系统开发费用	427.50	427.50
合计		9,015.69	12,015.69

4、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投向：通过追加投资实施“品牌建设及渠道推广项目”

实施主体：赛维时代、香港兰玛特、Linemart GmbH、Vanpowers LTD、赛维网络

实施地点：深圳、香港、美国、欧洲等

项目性质：原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建设周期：3 年

项目内容及投资规模：拟将超募资金 10,064.13 万元全部用于实施本项目。本次调整后，“品牌建设及渠道推广项目”的总投资金额、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由 8,770.67 万元增加至 22,834.80 万元。

(2)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为了在竞争日益激烈的时尚产业中保持优势，持续扩大海外市场，公司坚持实施品牌化战略，并通过拓展多元化营销渠道，增加流量入口，促进公司业务长

期稳定的增长。例如，公司通过在线上媒体、全球性广告平台等投放广告以增加公司品牌的曝光率，提升品牌形象，扩大品牌知名度；通过在主流社交平台、促销网站及其他自媒体平台根据客户喜好精准投放产品广告，为公司线上销售平台导入流量，促使客户进行消费行为；加强和社交达人合作，利用其社交影响力，带动其粉丝的购买欲。结合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未来规划，原计划用于“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的募集资金尚不足以满足后续项目投入，为更高效地满足公司“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的建设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经过审慎决策拟增加对募投项目“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的投资总额、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并科学合理地安排和调整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随着线上竞争日趋激烈，营销推广方式日新月异，品牌孵化与运营能力逐渐成为跨境电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持续践行“品牌化”战略，通过深度挖掘品牌特色与核心价值、全面捕捉消费市场转型升级动向、长期坚持精准营销的推广战术以及不断提升电商综合运营服务能力等举措，成功孵化并运行多个自有品牌，已经形成了多层次的品牌矩阵。另外，公司始终重视营销推广团队的建设。经过多年的实践摸索，公司培养了一支经验丰富、熟悉市场、各具专长的市场推广人才队伍，积累了充足的人才储备和相关管理经验，能够充分保证本项目的实施。

（4）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公司进行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预计实现的效益如下：1）站内广告的投入可以加强消费者对品牌和网站的好感度，进而提升品牌形象和产品曝光率。同时加强和社交达人合作，利用其社交影响力，带动其粉丝的购买欲。2）通过品牌建设，可以使消费者对公司品牌有更深入的认知和了解，从而提高公司品牌的敏感度，实现公司品牌的增值。3）通过多维度的渠道推广，增加产品知名度及社交媒体的话题度，将促使公司的线上流量增加，实现销售收入和利润增长。

综上，公司认为追加投资上述募投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适时

安排。

（三）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是公司综合考虑市场、行业环境的变化，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本次调整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优化资源配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事项是根据客观情况作出的决定，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三、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事项

（一）本次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情况

为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根据公司的整体规划和合理布局的需要，为更好地整合公司资源，公司拟增加全资子公司

HONGKONG WEDO ECOMMERCE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运德”）、深圳市君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翎科技”）为“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增加“香港”为“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拟增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赛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维网络”）为“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将实施地点扩大至美国、欧洲全域，以助于公司搭建完整的品牌营销网络。除上述变更外，募投项目的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原实施主体	增加后实施主体	原实施地点	增加后实施地点
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	深圳市前海运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成云商科技有限公司、LinemartInc、Linemart NJ Inc、DARWIN FASHION、赛维网络	深圳市前海运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成云商科技有限公司、LinemartInc、Linemart NJ Inc、DARWIN FASHION、赛维网络、香港运德、君翎科技	深圳、义乌、广州、厦门、杭州、英国曼切斯特、日本东京、德国汉堡、东莞、越南、美国、欧洲等	深圳、义乌、广州、厦门、杭州、英国曼切斯特、日本东京、德国汉堡、东莞、越南、美国、欧洲、香港等
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	赛维时代、香港兰玛特、Linemart GmbH、Vanpowers LTD	赛维时代、香港兰玛特、Linemart GmbH、Vanpowers LTD、赛维网络	深圳、香港、德国柏林、美国爱迪生等	深圳、香港、美国、欧洲等

（二）本次拟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是从公司及股东长远利益出发，为了使募投项目的实施更加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要求，根据市场环境和在建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等综合因素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有利于增加公司服务覆盖范围和市场开拓力度，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上述变更不涉及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三）新增实施主体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香港运德、君翎科技及赛维网络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公司、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授权公

司管理层全权办理后续具体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运营管理效率，且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计划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而进行的，符合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需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因此，同意公司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事项，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后续具体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事项。

2、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是根据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的优化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

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不影响投资项目的实施，本次议案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事项。

四、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1）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2）公司本次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系基于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本次变更及调整未涉及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上述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事项和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和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洋
周洋

赖学国
赖学国

